

证券代码：870797

证券简称：方兴实业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1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8日以直接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方作胜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召开已按照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通知，会议的举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19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《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安徽方兴实业股

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编号 2019-010, 2019-011 ，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《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，编号 2019-009, 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<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出具《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中兴华审字（2019）第 450084 号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《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，编号 2019-008,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方作胜、刘旭华、方超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均需回避表决，其他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 2 人，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 2018 年年度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9 日